龙里县民政局其他权力流程图

慈善信托设立备案

准备材料：信托文件；慈善信托备案申请书；开立慈善信托专用资金账户证明、商业银行资金保管协议；担任受托人的信托公司金融许可证或慈善组织法人登记证书;委托人身份证明和关于信托财产合法性的声明

**申 请**

一次性告知补齐材料；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申请（不予受理的说明理由）

设立慈善信托、确定受托人和监察人，应当采取书面形式。受托人应当在慈善信托文件签订之日起七日内，将相关文件向受托人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备案。

**受 理**

申请材料齐全，符合法定形式

**审 查**

依法对申请人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查，查看申请人所递交的申请材料是否齐全，符合依法需提交的全部材料

**决 定**

颁发标明慈善组织属性的法人登记证书正副本

办理机构：龙里县民政局

业务电话：0854-4974030